

教學路上與創意同行

Arts, Culture, and Creativity:
Perspectives from Music, Design, and Visual Art Education

策劃引言 / 王士樵

Shei-Chau WANG
美國北伊利諾大學美術教育系客座副教授
Visiting Associate Professor of Art Education, Nor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USA

我們走進任何一家有規模的書店，在當月排行榜或是店家促銷的書架上通常能找到與「創意」有關的書籍。不論書籍的內容為何，似乎都得要冠上「創意」，究竟是人們很渴望自己有創意，還是希望靠著創意能邁向成功？最近幾年「創造力」之所以成為顯學，應該與國家的政策和需求、經濟與社會發展走向、以及人們的覺醒有關：由於知識與資訊藉由高科技媒介快速地傳遞，我們所看到已是「地球村」的世界，想要在地球村內討生活，創造力應該是必要的條件之一，於是，大家努力地追求或學習創意，免除落伍的危機。

人們習慣把藝術能力、天分、創意三個元素串聯起來，認為藝術活動大多需要「創作」，而「創造力」大多是與生俱來的。真的是這樣嗎？筆者在前面的文字敘述中，故意使用兩個詞彙「創意」與「創造力」，意圖在喚起讀者對兩詞彙進行思辨；我們是否能區分出何者是人的基本能力、何者是人的應用或應變能力？兩者有沒有直接關係？也許，認真的讀者此時已搬出許多經典論述，仔細地查詢大師們對這兩個詞彙的定義，但這不是本期話題的重點。筆者從音樂、設計與美術三個藝術類領域邀集到專文，讓專家們來說一說他們所看到或認為的創造力或是在教學上的創意表現。如果讀者還記得回過頭來思考上述的定義和藝術、天分與創造力的關係，也許可找到個人的新解。

本期焦點的第一篇文章是韓弗瑞（J. Humphreys）教授最近幾年在音樂教育研究的主題之一，他從西方文明的源頭開始，一路從思想、心理、文化、社會等層面探討音樂學習中「創造」的問題，韓弗瑞教授並沒有提出對或錯的評論，而是以史學家的觀點告訴讀者音樂活動中的創造因子，不能被固定的、單一的主流文化價值所主宰，因而失去由多元角度來活化這些因子的機會。作曲可能是音樂學習中，較能展現創造力的一種活動，韓弗瑞教授也警告讀者不要誤解或濫用「創造力」。若與音樂教育相比，設計教育與創造力就有明顯而複雜的關係。在第二篇文章中，楊敏英教授根據她多年在大學基本設計課程的教學經驗，描述她為了因應時代、

思潮、學生屬性等各種條件的變化，逐年更動教學內容的過程。在整個設計教學歷程中，激發學生的創造力一直是教學的主軸之一，楊教授分享個人累積的教學策略，可帶給有創意的老師們新鮮的點子。一般的设计教育至今還留有很多二十世紀初德國包浩斯的设计教學理念，我們不得不反省此現象：到底我們被時代領導了？還是我們不要領導時代？這一點呼應了韓弗瑞教授的論點：我們要慎選且留下珍貴的傳統，也要勇敢開創新局。

第三篇文章是李群教授以旁觀者與外國人的身分，觀察美國美術教育系學生受訓與實習的情形。在視覺文化的概念下訓練美術教師對李教授而言，是一種全新的體驗，也帶給她文化的衝擊，尤其學生在研擬教案中，充分表現出民主、尊重、負責、互助的態度，讓她印象深刻。本篇以三個實習教案為例，介紹學生如何從中心議題分析出子議題，再從中發展出教學主題的歷程。看到實習教師設計教案時的掙扎，以及小朋友上完課做出令人驚喜的作品，都顯露出創造力在整個準備與教學過程中的痕跡。最後一篇文章將場景移到一所小學，由史黛奇蒂絲（K. Staikidis）教授帶領讀者走進希金斯老師的視覺文化園地。希金斯老師利用正規美術課與午間繪畫班兩種場域，讓五年級的小朋友分別認識不同的視覺文化並創造出個人喜愛的作品。由於學習場域不同，小朋友在心情上也有不同的感受，當然也反應在他們的作品中。我們更感興趣的是希金斯老師如何與小朋友相處，還有小朋友如何說明自己的作品，史黛奇蒂絲教授為讀者記錄下許多有意思的童言童語。筆者上學期有機會見到希金斯老師，他說由於學校的學生人數急速增加，美術教室已被改成一般教室，他變成了「販賣部」教師，每一節課都要推著一部大推車到班級教室去「賣」美術課。短短兩年間，這篇文章所描述的情景，竟然變成「史料」，彷彿增加了刊登出來的紀念價值。

（作者電子信箱：scwang@niu.edu）